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2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均包含本数），最终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上限为127.91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承诺向公司提供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3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36个月，本次贷款用途仅为回购公司股份。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取得《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本次取得《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票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